

重庆新大正物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重庆新大正物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19 年 1 月 28 日 10:00 时在重庆北碚悦榕庄酒店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应到董事 8 名，实到董事 8 名，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宣女士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合法有效，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 逐项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议案》

公司拟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并在发行完毕后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上市，具体方案如下：

(一) 发行股票的类别：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会议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 发行股票的面值：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会议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 发行数量：预计公司公开发行新股的数量不超过 1791.0667 万股，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主要用于筹集公司发展需要的资金；新股发行数量根据公司实际的资金需求合理确定；原股东不公开发售股份。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会议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 发行对象：符合资格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中华人民共和国

以下第 1 页至第 12 页与原件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见证律师：



2019.6.26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政策性文件禁止者除外)或证券监管部门认可的其他投资者;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会议表决结果: 8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五) 发行方式: 采用网下向投资者询价配售与网上按市值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证券监管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会议表决结果: 8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六) 发行价格: 通过向网下投资者询价, 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发行价格或证券监管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 具体发行价格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采用的定价方式和市场情况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会议表决结果: 8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七) 股票上市地: 深圳证券交易所;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会议表决结果: 8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八) 承销方式: 主承销商余额包销;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会议表决结果: 8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九) 决议有效期: 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会议表决结果: 8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及其实施方案的议案》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会议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的议案》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会议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的议案》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会议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的议案》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会议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会议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七、 审议通过《关于稳定公司股价预案的议案》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会议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八、审议通过《关于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相关事项作出公开承诺的议案》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会议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九、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会议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会议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6、2017、2018三年财务报告的议案》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会议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2016、2017、2018三年关联交易的议案》

回避表决情况：关联董事王宜及与关联董事存在一致行动人关系的董事李茂顺、廖才勇回避表决。关联董事王荣回避表决。

会议表决结果：非关联董事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会议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聘请本次发行并上市中介机构的议案》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会议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五、审议并通过《关于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会议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六、审议并通过《关于2018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会议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七、审议并通过《关于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会议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八、审议并通过《关于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会议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九、审议并通过《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会议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审议并通过《关于聘请2019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会议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一、审议并通过《董事会关于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会议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二、审议并通过《关于预计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回避表决情况：关联董事王宜及与关联董事存在一致行动人关系的董事李茂顺、廖才勇回避表决。

会议表决结果：非关联董事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三、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会议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四、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组织架构调整的议案》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会议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五、审议并通过《关于提请召开重庆新大正物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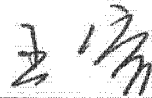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会议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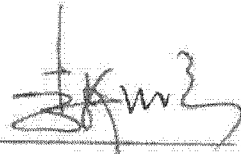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重庆新大正物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签字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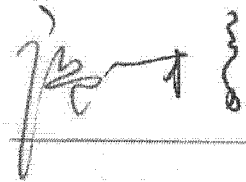
出席会议的董事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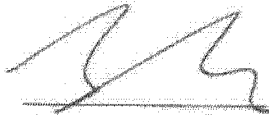
王 宣



李茂顺



廖才勇



张 乐




王 荣



刘 星



徐丽霞



张 洋

重庆新大正物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月28日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刘星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2019年1月28日召开的重庆新大正物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并于本次董事会议上按照以下投票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如没有做出指示，受托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议案》	✓		
议案一	1.1 发行股票的类别：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	✓		
	1.2 发行股票的面值：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	✓		
	1.3 发行数量：预计公司公开发行新股的数量不超过1791.0667万股，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主要用于筹集公司发展需要的资金；新股发行数量根据公司实际的资金需求合理确定；原股东不公开发售股份；	✓		
	1.4 发行对象：符合资格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政策性文件禁止者除外）或证券监管部门认可的其他投资者；	✓		
	1.5 发行方式：采用网下向投资者询价配售与网上按市值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证券监管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	✓		
	1.6 发行价格：通过向网下投资者询价，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发行价格或证券监管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具体发行价格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采用的定价方式和市场情况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		
	1.7 股票上市地：深圳证券交易所；	✓		
	1.8 承销方式：主承销商余额包销；	✓		
	1.9 决议有效期：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		
议案二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及其实施方案的议案》	✓		



议案三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的议案》	✓		
议案四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的议案》	✓		
议案五	《关于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的议案》	✓		
议案六	《关于公司上市后二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议案七	《关于稳定公司股份预案的议案》	✓		
议案八	《关于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相关事项作出公开承诺的议案》	✓		
议案九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	✓		
议案十	《关于制定<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		
议案十一	《关于公司 2016、2017、2018 三年财务报告的议案》	✓		
议案十二	《关于确认公司 2016、2017、2018 三年关联交易的议案》	✓		
议案十三	《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		
议案十四	《关于聘请本次发行并上市中介机构的议案》	✓		
议案十五	《关于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议案十六	《关于 2018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		
议案十七	《关于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议案十八	《关于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议案十九	《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议案二十	《关于聘请 2019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议案二十一	《董事会关于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	✓		
议案二十二	《关于预计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议案二十三	《关于公司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		
议案二十四	《关于公司组织架构调整的议案》	✓		
议案二十五	《关于提请召开重庆新大正物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		

请在表决意见的“同意”、“反对”、“弃权”项下，用“√”标明表决意见，如果所投意见为弃权或反对，请说明理由。

(此页无正文,为重庆新大正物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授权委托书签署页)

委托人签名: 刘勇

受托人签名: 刘勇

职务: 独董

职务: 独董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510202196504151621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51-212195609130315

委托日期: 2019年 1月 17日

AN
11